

黄河大街排水改造工程监理项目

变更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及编号

1、项目名称：黄河大街排水改造工程监理项目

2、招标编号：汴财招标采购-2019-43

二、变更内容

原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2.2.2 (2) 中“投标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承担过 1 项类似业绩（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、合同协议书、中标网页截图；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得 1.5 分，最高得 3 分。”

现变更为“投标人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每承担过 1 项类似业绩（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、合同协议书、中标网页截图；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得 1.5 分，最高得 3 分。”

原文件第六章（一）投标函中“1.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（项目名称及标段）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，愿意以人民币（大写）_____（小写）_____的投标报价，监理服务期限：_____，按合同约定完成监理工作。”

现变更为“1.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（项目名称及标段）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，愿意按施工合同价的：（大写）_____（小写）_____的投标报价，监理服务期限：_____，按合同约定完成监理工作。”

原“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时间:2019 年 3 月 2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。”

现变更为“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时间:2019 年 4 月 10 日上午 09 时 30 分。”

三、发布媒体

本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》同时发布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开封市城市管理局(开封市城市综合执法局)

地 址：开封市鼓楼区迎宾路 2 号

联 系 人：徐先生

电 话：0371-23933581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清鸿建设咨询有限公司